

河南师范大学

学术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2021年)

孙新



授权级别

博士

硕士

2022年3月12日

一、目标与标准

（一）培养目标

立足中原大地，依托中原地域鲜明的艺术特色、文化意蕴，培养适应我国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需要的、具有良好职业道德、具备系统专业知识与技能的高层次美术创作专业人才。要求培养掌握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品德良好；具有美术学科领域坚实的理论基础和系统的专业知识；掌握一门外国语；视野开阔，能够把握国内外美术发展最新动态；有较强从事美术学科研究、创作和教学的工作能力；具有健康的身体和良好的心理素质；能够积极为中国现代化建设事业服务的高级美术专门人才。

（二）学位标准

本学位点的学习年限为三年，研究生实行学分制，总学分一般不低于35学分、37学分（2020年所修订培养方案要求、2021年所修订新培养方案要求），硕士研究生须修够最低学分要求之后方可参加硕士学位论文的撰写及答辩。

本学位点学术学位申请者，在修完规定课程和获得规定学分的同时，须完成由教学实践和学位论文答辩两部分组成的毕业考核。教学实践能力展示的是申请人的专业技能水平，是培养硕士研究生的重要环节。研究生根据科研、创作和论文工作的需要，可以开展外出写生、艺术考察、收集资料等工作，最终由学院进行统一检查、总结及考评。学术学位论文答辩体现申请人对应用专业技能所表现出的综合素质和理论阐述能力。两部分共同作为本学位点学位申请人专业水平的评价依据，均须达到合格标准。

二、基本条件

（一）培养方向

美术学分为 5 个培养方向：

1. 中国画创作实践与理论研究

本研究方向坚持中国画传统的艺术表现形式，适时引入现代艺术语言，研究传统中国画艺术形式和现代审美理念相融合的新模式。注重中国传统精神内涵和中国传统绘画的流派研究、风格研究、材料研究和技法研究。强化艺术理论与现代审美创造能力的培养，在扎实掌握传统中国画艺术的基础上，结合艺术理论与创作实践，扩展中国画艺术的创作语言，提高研究生在中国画艺术上的创新水平和研究水平。

2. 西画创作实践与理论研究

本研究方向立足于西画创作实践与理论研究，强调西画艺术应随时代发展，在掌握西画表现技术难度与视觉深度的基础上，探索具有一定思想性和视觉品味的艺术表现形式，研究西画的艺术语言形式与综合材料在创作中的应用，充实西画创作中现当代性的精神内容，更深层次的感悟西画艺术表现力。力求在扎实西画造型基础上，探索适合中国当代艺术发展的西画艺术表现形式，培养掌握扎实的艺术技法以及具有创新理念的艺术专业人才。

3. 书法篆刻艺术研究

本研究方向主要培养从事书法艺术研究和创作的专业人才。加强研究生对书法史等理论知识的学习，为书法研究奠定坚实基础；系统地学习书法传统碑帖，掌握中国书法的基本技法；研究现当代艺术表现形式，将传统书法与现当代艺术的表现形式相结合，拓宽研究生的书法创作思路。同时学院增设中国画实践选修课程，注重研究生艺术综合能力的培养，全面提高学生的艺术水平。

4. 美术史与理论研究

立足于实践研究基础之上，以理论研究为主，培养基础知识良好、紧跟时代的理论型人才。注重美术理论研究，从美术的形态特征、创作方法、

思维方式、视觉表达语言等角度入手，研究美术的基本理论和本质特征。以广袤的中原大地文化为依托，研究极具中原特色的地域性文化。依托中原美术资源，广泛汲取养分，探寻美术发生、发展的内外动因和基本规律。

5. 美术与设计教育

本研究方向主要培养从事艺术设计研究的应用型人才。立足于视觉传达设计、环境设计的理论与实践的探索，注重艺术理论学习及创造性思维能力的培养。坚持艺术设计内容、形式、规格、环节、流程必须与社会实际和行业标准接轨的理念。其特色是理论教学与设计实践并重；国际先进设计经验与民族传统文化融合。注重教学、科研与市场实践相结合；注重对设计文化价值的提升。培养出适合社会发展需要的专业人才。

（二）师资队伍

本学位点师资队伍共 53 人，具有博士学位 14 人、硕士学位 30 人，硕士研究生导师 20 人，其中高级职称教师占比 58.49%。本学位点团队成员具有良好的学科素养和丰富的实践经验。师资队伍力量雄厚，整体素质优良。其学缘结构、学历结构、职称结构合理，梯队情况良好。本学科的骨干教师有稳定的研究方向和创作视角，在省内外具有一定影响力，他们在教学研究方面均确立了各自的学术地位，并取得了丰硕成果。

办学以来，学院坚持教育教学工作的中心地位，以师资队伍建设为重点，通过推荐优秀教师到国内外著名高校进修访学、参加学术交流和合作研究；积极吸引优秀留学回国人员来我院工作；引进高层次人才担任学科带头人等一系列措施确保师资队伍结构、数量和质量的协调发展。

近年来，学院坚持专职师资与外聘师资互为补充的方式来推动学科点建设，提升研究生培养质量。深入实施人才强校战略，坚持以人为本、高端引领、协调发展、人尽其才的工作原则，着力抓好人才队伍建设，着力创新教师工作体制机制，积极营造有利于人才成长的良好环境，为学院师资队伍建设及各项工作又好又快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目前，学院师资队伍稳定，发展态势良好，广大中青年教师已成为学院发展的主体力量，能较好地满足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工作的需要。在学院领导的带领下正努力成为理论功底深、实践能力强的师资队伍。

专业技术职务	人数 合计	年龄分布					学历结构		硕士导师人数	最高学位非本单位授予的人数	兼职硕导人数
		25岁及以下	26至35岁	36至45岁	46至59岁	60岁及以上	博士学位教师	硕士学位教师			
正高级	4	0	0	0	3	1	1	0	4	4	0
副高级	27	0	2	16	9	0	11	13	16	27	0
中级	20	0	5	11	4	0	2	15	0	18	0
其他	2	0	2	0	0	0	0	2	0	2	0
总计	53	0	9	27	16	1	14	30	20	51	0

（三）科学研究

2017 年至 2020 年，在研项目共计 71 项，项目总经费 89.6 万元。2021 年新增科研项目 16 项，总经费 2 万元，结项 8 项。其中结项并获一等奖 6 项，二等奖 1 项。在中文核心期刊及 CSSCI 源期刊发表论文、作品 70 篇(幅)；出版著作 14 部；多件教师作品入选全国艺术硕士美术指导教师优秀作品巡展、第十三届全国美术作品展等展览。在 2021 年“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河南省高等院校教师书画作品展览”中，作品获一等奖 5 项、二等奖 2 项、三等奖 3 项、入选 7 项；在河南省高校教职工“中国梦·劳动美——永远跟党走”摄影书法绘画展览中，作品获二等奖 1 项、优秀奖 2 项；在庆祝中国共产党 100 周年—河南省黄河文化主题创作展中，作品获二等奖 1 项。多项成果的取得，为本学科优异人才的培养提供了强大的保障。

（四）教学科研支撑

美术学专业为河南省特色专业、河南省第九批重点学科、河南省一流学科。本学科点自创建以来一直关注教学资源的建设和改进，突出科学教育、技术教育、与学科实践相结合的特点，形成科研支撑教学、教学促进

科研的双向互动。最大限度地将学院科研成果转化成教学资源，以科研促进师资队伍建设、学科建设和研究基地建设。

在研究基地方面，本学科点拥有河南传统文化产业发展研究基地和河南省公益广告创作基地等。在已有学科建设优势的基础上，根据河南传统文化产业发展现状，不断优化研究体系，提高学院整体学术水平和科研水平，从而带动了教学质量的提高。

在实验室方面，学院下设陶艺、版画、绘画材料、雕塑、摄影 5 个专业工作室；山水、花鸟、人物、书法、油画、设计 6 个研究生工作室；以及 2 个多功能学术报告厅、1 个资料室、1 个艺术品收藏室和 1 个近 1 千平方米的美术展览馆等，教学资源丰富，为研究生的实践与创作提供了资源保障。

（五）奖助体系

奖助学金的主要来源为政府下拨的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学业奖学金和助学金；研究生学费；研究生导师、院（系）和联合培养基地提供的资助经费；学校设置的研究生助教、助研、助管岗位经费；社会捐赠的奖学金以及学校筹措的其他经费。

研究生奖助体系构成主要有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学业奖学金、研究生助学金、忠信德育奖学金、“三助”津贴以及单项优秀奖学金和资助经费等几个部分。

1. 国家奖学金

学校按照国家统一要求，建立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制度，奖励表现优异的全日制研究生，每年评审一次。博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奖励标准为每生 3 万元；硕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奖励标准为每生 2 万元。具体管理按《河南师范大学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实施办法》执行。

2. 学业奖学金

用于奖励有明确学习目标，有较强科研能力，勤奋学习、潜心科研、勇于创新、积极进取，有一定科研成果或实践成果的全日制（全脱产学习）研究生，帮助他们更好地完成学业，每年评审一次。

博士研究生设立一、二、三等奖学金，其中一等奖占 20%，每生每年 18000 元；二等奖占 50%，每生每年 15000 元；三等奖占 30%，每生每年 10000 元。

硕士研究生设立一、二、三等奖学金，其中一等奖占 40%，每生每年 10000 元；二等奖占 30%，每生每年 7000 元；三等奖占 30%，每生每年 5000 元。对于一年级硕士研究生，推荐免试入学者享受一等奖学金；从外校调剂录取入学者，享受三等奖学金。

3. 国家助学金

用于资助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的所有全日制研究生（有固定工资收入的除外），补助研究生基本生活支出。研究生档案和工资关系不转入学校者，不享受助学金。

①博士研究生助学金

全日制非在职博士研究生助学金发放比例为 100%，13000 元/生/年，分为 10 个月发放，1300 元/生/月。

②硕士研究生助学金

全日制非在职硕士研究生助学金发放比例为 100%，6000 元/生/年，分为 10 个月发放，600 元/生/月。

4. 忠信德育奖学金

由台湾省著名教育家、台湾省忠信高级工商学校创办人兼董事长高震东先生设立。旨在鼓励我校学生进一步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塑造学生良好品行。该奖项每年下半年进行评选，每学年奖励人数及等级视每年提供的金额而定。

5. “三助”岗位津贴

“三助”包括助教、助研和助管。从 2014 年开始，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从研究生学费中提取 4%—6%的经费设立研究生“三助”专项资金，主要用于研究生“三助”岗位中助管津贴、助教津贴、勤工助学补助、家庭经济特困补助以及研究生活动等工作。“三助”工作岗位的设置原则、申请条件、聘用程序、考核方法和津贴标准等按《河南师范大学研究生“三助”工作管理办法》执行。

6. 其他奖助项目

①研究生科研项目资助

为加强研究生应用研究能力和综合素质的培养，学校每年开展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评选与资助工作，资助项目约 50 项，根据项目性质和级别，每项资助 1000~10000 元。

②研究生科研成果奖励

为鼓励研究生多出优秀科研成果，提高创新能力与就业竞争力，学校每年根据《河南师范大学研究生奖励管理办法》对当年毕业研究生在学期间发表的科研成果及获得的省级以上各种奖项进行审核，凡符合奖励条件的均给予奖励，每项 200~1000 元。

③优博论文培育基金

为培养高水平创新型人才，提高博士学位论文水平，学校一般在二年级博士研究生中开展优博论文培育评审，立项数量不超过二年级博士研究生人数的 10%，每项给予 40000 元资助，分两期拨付。

④优秀学位论文奖励

为鼓励研究生学术创新，提高学位论文质量，河南省和学校每年进行优秀学位论文评选，对省级优秀学位论文学校按 1:1 比例配套奖励，博士研究生每人奖励 5000 元，硕士研究生每人奖励 1000 元；校级优秀学位论文数不超过当年全日制毕业研究生人数的 10%，其中博士研究生每人奖励 2000 元，硕士研究生每人奖励 500 元。

⑤特殊困难补助

为缓解经济特别困难的研究生的生活压力，学校加大对家庭经济困难研究生的资助力度，每人每次资助最高不超过 2000 元。根据国家有关政策，为研究生开辟入学“绿色通道”，加大对家庭经济困难研究生的资助力度。

⑥国家助学贷款

根据国家有关政策，经济困难的研究生可自愿申请国家助学贷款，原则上不超过国家助学贷款标准的最高限额。

⑦学术交流资助

为鼓励研究生参加访学、短期交流、国际学术会议、学科竞赛、博士论坛和研究生暑期学校，营造浓厚的学术氛围，学校解决研究生的往返差旅费，对于公派国际交流超过一个月者补助 3000 元生活费。

以上奖助项目在校全日制研究生均可享受。

三、人才培养

（一）招生选拔

我院严格按照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要求，从招生、报考、考试三个环节做起，确保生源质量稳定，招收高质量研究生。

招生环节：我院每年 9—10 月份在官网公布研究生招生简章，进行线上宣传，同时，前往部分院校进行线下招生宣传工作以保证每年的报考数量，扩大本学位点学科的影响力。积极探索研究生招生制度创新与改革，加强对优质生源的吸引力度。为保证招生质量，筛选出优秀专业人才，在研究生考试过程中严格公正，择优录取，层层把关。

报考环节：我院于全国硕士研究生考试报名期间开启报名指导工作，并设置答疑专员线上解答相关问题，鼓励各地优秀学子积极报考本院。同时，在河南师范大学美术学院官网中展示我院师资队伍以及优良学风，使有意向报考的学子更充分了解我院的组织结构。

考试环节：在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过程中，我院遵循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要求，分为初试和复试两个环节。初试设有全国统一英语、政治考试和本院针对各专业开展的两门专业课考试。全国硕士研究生初试国家线公布后，在河南师范大学研究生院官网公布美术学院复试线。复试环节设置有面试、专业课技能展示、英语能力测试三项内容，最终根据综合成绩择优确定录取人员。

本学位点近五年招生录取情况及生源结构							
	时间	报考数量	录取比例	录取人数	以同等学力报考人数	跨专业人数	推免人数
硕士生	2017 年	146	1:13.3	11		0	1
	2018 年	105	1: 11.7	9		0	1
	2019 年	84	1: 10.5	8		0	1
	2020 年	98	1: 10.9	9		0	0
	2021 年	112	1: 11.2	10		0	1

（二）思政教育

目前，学院研究生必修课程包含有《马克思主义文艺理论》思想政治课，在专业课讲授过程中也融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红色文化传承”等内容，构建全员、全程育人的形式。将各类课程与思想政治理论课相融合，形成协同效应。

1. 创新思政教育，深挖“文创育人”潜力

美术学院充分发挥创新发展引擎作用，将思想政治教育与文创教育相融合，以产教融合为抓手，通过校企合作的模式，共同推进双创人才的培养。例如河南师范大学微漫红创团队——“绘美乡村，漫画中华”，获得“河南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大赛”金奖，并于 2021 年度荣登“学习强国”，获得国家级媒体的宣传。

2. 做强“实践育人、助力成长”学生党员志愿者服务队活动品牌

近年来，美术学院学生党员志愿服务队继续做好文化扶贫工作，弘扬志愿服务精神。多次奔赴辉县柳湾村、兰考县爪营乡曹庄村、延津县石婆固镇段庄村、延津县胡村、卫辉市罗圈村、延津官福山村原阳县西王屋村、靳堂乡东脑村等十余个乡村开展义务墙绘活动，学生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共千余人次参加志愿活动，绘制墙体面积达2000余平方米。在建设美丽乡村、助力脱贫攻坚上发挥了积极作用，极大推动了豫北地区乡村墙绘文化的发展和传播。学院党员志愿者服务队也曾获得河南省教育系统“学雷锋活动先进集体”、河南师范大学“青年五四奖章”等荣誉称号。

3. 化疫情为契机，创新思政教育模式

疫情防控期间，学院组织各年级学生利用互联网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美家”云班会，各年级辅导员科学筛选出高效平台，细化教育内容，强化示范引领，实现了师生“零距离”云交流。通过网络建立起师生常见面、勤交流的网上班会模式，内容涵盖了“疫情防控健康卫生常识”、“疫情防控期间的学业提升和参展指导”、“疫情防控期间如何做好心理疏导”、“毕业年级考研复试交流和就业指导”等内容，同时累计提交公益海报设计作品一千余幅，优秀作品在学习强国、河南省教育厅高教处等官方平台推送。

（三）课程教学

美术学院按照国家要求设定美术学专业核心课程艺术美学、当代油画观念与表达、艺术文化学、美术理论与批评等课程。课程分为学位课程和非学位课程，其中学位课程有美术理论与批评、中外美术史、艺术研究方法与写作等；非学位课程有中外美术比较研究、近现代美术思潮研究、艺术文化学等。

学院在教学过程中遵循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原则，授课形式丰富多样，以教师示范、教师讲授和教师带领学生进行教学实践等形式为主。教师根据教学实际情况组织学生进行画展参观、艺术写生、观看讲座等各项实践

活动，切实加强学生专业知识、理论知识的扩展。

此外，学院有专门的课程评价体系和督导体系，保证学院教学、督导“两条线”齐抓共管，及时跟进反馈教师授课、学生学习情况。实行“评教”与“评学”相结合，严格遵循教学评价的基本原理，注重评价的激励功能和发展功能。质量监管要“督”“导”结合，以“导”为主，确保教学质量，重点提升青年教师课堂教学水平，促进青年教师的快速成长。充分发挥教学督导在人才培养质量保障体系和教学质量监控环节的积极作用，不断推进课程建设和课堂教学改革，保证教学工作高效运行。

（四）导师指导

本学位点硕士生导师共 20 人，其中教授 4 人，副教授 16 人。学院实行导师责任制，导师负责指导研究生进行艺术实践、艺术创作与毕业论文的撰写等，从多个环节把控本学位点研究生的培养工作。

1. 导师队伍的选聘、培训考核情况

美术学院有严格的导师选聘制度，从政治表现、师德师风、学术贡献、育人实效等多个方面对本学位点导师进行选聘与考察；学院每年对新进导师开展培训工作，提高新任导师指导和培养研究生的能力；学院设有专门的导师考核制度，从导师工作计划、工作态度以及指导研究生学习情况等方面进行考核。

2. 导师指导研究生的制度要求和执行情况

美术学院根据培养层次和培养类型的不同，结合学院实际情况，从招生、培养、考核等多个环节制定本学位点导师指导研究生制度。制度要求本学位点导师指导研究生制定研究生培养计划、定期检查研究生培养各环节的实施情况、负责研究生学位论文全程的指导。学院设有专门的督导小组，针对导师指导研究生的现实情况进行监督与指导。

（五）学术训练

1. 以展览彰显学生艺术风采

学院定期举办校内专业艺术展览，包括研究生学年汇报展、中期汇报展、毕业汇报展、学术活动月作品展、研究生写生展等各项展览活动，鼓励研究生在校期间积极参加展览，为研究生提供了学习交流和展现学术成果的平台。同时，学院设有选拔评比和奖励机制，提高研究生参与的积极性。学院通过举办艺术展览，开阔了研究生的艺术视野，激发了其创作兴趣，提高了其专业能力，促进其思维的多维度发展。

2. 以专业实践活动加强对学生专业能力的提升

学院开展校外艺术实践活动，其中包括组织学生外出写生、参加各类美术作品展、参加高水平学术交流活动等。美术学各个方向按照课程要求在导师的带领下进行专业实践活动，在实践中促进其实学术能力的提升。让学生能够在实践活动中激发创作潜力，促使学生创作出更加优秀的美术作品，对于提升学生的创新能力和审美能力都有着极其重要的意义。

3. 以学术交流提升学生理论水平

学院定期聘请校外专家学者进行学术讲座。2021 年学院进行多次学术交流活动，聘请黄宗贤、顾平、孔新苗、翟勇、冯民生等多位专家学者来我院进行讲学。疫情期间，学院也聘请了多位专家为研究生开展线上讲座。高层次、高质量的讲座，对我院研究生学术创作和研究具有极大的指导意义，加强了研究生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促进我院研究生形成持之以恒的学术探索精神。

4. 以基地对接的模式进行教学实践

美术学院采取基地对接的模式开展教学实践，与河南省美术家协会、新乡市美术家协会、新乡市平原书画院以及河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等多个校外基地联合促进教学。在培养过程中兼顾研究生学术与实践能力的双向提高，注重提升研究生的实践能力、组织能力和表达能力。此类教学实践的开展，对于研究生掌握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业知识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

5. 以项目带动学术科研能力

美术学院大力支持本学位点师生投身科研项目。研究生导师积极参与各级各类项目，获得多项国家级、省级优秀成果，起到了模范带头作用。研究生也在导师的带动下，积极参与并申报各级项目，取得了卓越的成绩。学院加强科技创新与人才培养的有机结合，在创新实践中培养研究生的探索兴趣和科学精神，培养国家需要的应用型、复合型、创新型人才。

（六）学术交流

为提升本学位点师生科研能力、创作水平，促进多学科创新发展，学院定期开展学术讲座与展览活动，多次举行国际国内科研合作、访学、考察等活动。例如 2021 年黄宗贤教授、顾平教授、孔新苗教授、李传真教授、赵杨教授等来我院进行线下讲学；孙景波教授、高云教授等开展线上讲座。学院还鼓励研究生参加各项展览，例如第二届全国大学生美术作品展、河南省新人新作展等，同时学院内设美术展览馆，定期举办研究生中期汇报展、学术活动月作品展等，保障研究生的全面发展。

（七）论文质量

学位论文作为毕业考核的重要组成部分，应根据所学理论知识、结合专业特点、针对本人在专业实践中遇到的问题进行分析和阐述。学位论文的写作须符合学界共识的学术规范、标准和体例，杜绝剽窃和一切学术不端等行为。行文中应做到概念清楚、层次分明、文字简练。

为了进一步提升研究生论文写作质量和水平，拓宽研究生的专业知识面，提升研究生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为论文撰写奠定扎实的理论基础。学院要求导师加强对研究生中期考核阶段和学位论文撰写阶段的指导，以高标准、严要求把控论文质量，逐步提升优秀学位论文的数量和抽检优良率；要求研究生进一步加强自身的学术训练与专业实践，提高在科研、实践创新和文献阅读等方面的能力水平。

学院针对近三年论文写作具体情况，结合论文写作规范与要求，开展论文写作指导课程，加强导师对研究生学位论文的指导与审查。确保研究生学位论文选题的科学性、合理性和创新性；保证学位论文撰写规范、结构清晰、语言表达准确流畅。

河南师范大学美术学院研究生毕业论文抽检按照国家要求严格进行，教育部、河南省教育厅每年按照一定比例抽检，近五年来学位论文抽检未出现学术不端等质量问题。

（八）质量保证

1. 培养全过程监控与质量保证

学院根据国家要求和研究生实际情况，制定研究生培养方案和学位授予质量标准。做到培养环节设计合理，学制、学分和学术要求切实可行。实行研究生培养全过程评价制度，关键节点突出学术规范和学术道德要求。学位论文答辩前，严格审核研究生培养各环节是否达到规定要求。

做好研究生入学教育，编发内容全面、规则详实的研究生手册并组织学习。把学术道德、学术伦理和学术规范作为必修内容纳入研究生培养环节计划。

坚持质量检查关口前移，切实发挥资格考试、学位论文开题和中期考核等关键节点的考核筛查作用，提高考核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2. 加强学位论文和学位授予管理

美术学院进一步细分压实导师、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学位评定分委员会等责任。导师是研究生培养第一责任人，严格把关学位论文质量。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要客观公正评价学位论文学术水平。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要对申请人培养计划执行情况、论文评阅情况、答辩组织及其结果等进行认真审议。

严格学位论文答辩管理，细化规范答辩流程，提高问答质量，力戒答辩流于形式。

建立和完善研究生招生、培养、学位授予等原始记录整理、归档制度，确保涉及研究生招生录取、课程考试、学位论文开题、中期考核、学位论文评阅、答辩、学位授予等重要记录的档案留存全面及时、真实完整。

3. 强化指导教师质量管控责任的落实

学院建立科学公正的师德师风评议机制，把良好师德师风作为导师选聘的首要要求和第一标准。编发导师指导手册，明确导师职责和工作规范，加强研究生导师岗位动态管理，严格规范管理兼职导师。完善导师培训制度，学院针对不同类型研究生的导师实行常态化分类培训，切实提高导师指导研究生和严格学术管理的能力。首次上岗的导师实行全面培训，连续上岗的导师实行定期培训，确保政策、制度和措施及时在指导环节中落地见效。

健全导师分类评价考核和激励约束机制，将研究生在学期间及毕业后反馈评价、同行评价、管理人员评价、培养和学位授予环节职责考核情况科学合理地纳入导师评价体系，综合评价结果作为招生指标分配、职称评审、岗位聘用、评奖评优等的重要依据。严格执行《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对师德失范、履行职责不力的导师，视情况给予约谈、限招、停招、取消导师资格等处理；情节较重的，依法依规给予党纪政纪处分。

4. 研究生分流淘汰机制

学院建立研究生学分审核、中期考核、学位申请审核等审核环节，开展学业预警与分流淘汰，以确保研究生达到预期目标。

（九）学风建设

学位点参加了学院组织的研究生科学道德与学风建设、科学道德与学术规范学院大会等多次教育活动，并在研究生招生、培养过程以及学位论文答辩等各个环节中，对学位点教师和学生开展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相关的教育。针对媒体报道的各种违反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反面典型的案例，进行自我反省和教育，牢牢守住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的底线。

教师立德树人的使命感进一步增强，争先创优的积极性进一步激发。对于不能遵守学术规范、恪守学术道德，不能维护公平正义和风清气正的学术环境的导师，对于缺乏责任心和使命感，不能尽职尽责，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指导学生的导师，特别是存在学术不端和学术道德问题的导师，实行一票否决制。

（十）管理服务

本学位点设有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学位申请工作领导小组、研究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研究生工作秘书办公室、研究生辅导员办公室、资料室、实验室、展览中心等，并有专门负责人进行管理服务。

从各个角度出发，设立对应工作小组，切实保障研究生各项权益。如：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负责研究生招生、录取等各方面工作，处理研究生在校期间各项事宜；研究生辅导员负责从学生角度出发，深化和谐师生关系，专注研究生心理健康、成长成才、就业创业等方面的指导服务。学院不定时对研究生进行管理服务满意度调查，完善相应规章制度，解决研究生反映的各项问题。

管理机构设置		
机构名称	工作职责	管理人员
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领导并监督本院有关研究生招生、录取、复试等各项工作；负责研究生在校期间各项工作事宜。	陈巍、孙红艳、单一飞、闫庆来

学位申请工作领导小组	以各学科学术骨干成立，负责学位申领等各项工作。	张建伟、陈巍、闫庆来、牛向阳、杜旭光
研究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	负责研究生复试等各项工作。	陈巍、孙红艳、单一飞、闫庆来
研究生工作秘书办公室	组织本院有关研究生招生、录取、复试工作；组织本院有关研究生排课、期末考试安排；组织本院研究生开题、毕业各项工作等。	闫庆来
研究生辅导员办公室	负责各年级研究生学生工作；负责学院对口学生各项工作；负责学生请假、学院通知工作等。	石珂、张鹏飞、徐宪
资料室	负责学院各项资料的收纳，租借等各项事宜。	张艳
实验室	负责实验室的安排和使用工作等。	张靖
展览中心	负责画展的布置、展览时间安排等。	于广华

(十一) 就业发展

美术学院注重学生就业指导和就业规划。在研究生培养环节中就注重培养学生相关的就业技能；对学生进行有关的就业指导，使学生树立正确的就业定位；教师也在教学过程中对学生进行合理的就业规划。一方面，学院通过各种形式与社会用人单位例如研究生实习单位等建立广泛的联系，了解和掌握用人单位对人才素质的要求，及时将这些信息传递给学生，为学生就业铺路架桥；另一方面，学院通过专业的就业指导，使学生有针对性地进行就业选择，并且学院会发布相关校招及就业信息，为学生提供选择机会。

在学校的领导下，近几年本学位点就业率保持在 70% 以上，其中 2021 年 25 位毕业生中，25 位已经就业，就业率高达 100%。

本学位点研究生毕业去向多为党政机关、高等教育单位、中初等教育单位、其他事业单位、升学等，其中升学及高等教育单位的占比较大。可见，本学科研究生毕业后的多继续从事与本专业对口的工作或去向。

四、服务贡献

（一）以艺术创作推动地域文化传承

文創作品作为一种文化载体，一般具有一定的文化传承作用并且能够带来一定的经济效益。

我院作为河南木板年画省级传承基地，依托本校丰富的科研、教学资源和国内外营销平台，从品牌塑造、产业链的构建、技艺传承、人才培养、管理体制和机制建设等多方面进行实地调研、分析，研究河南木板年画及农民画产业的发展现状，找出河南木板年画及农民画产业整合发展的现实路径。经过多年的积淀，工作坊项目于2021年度荣获教育部一等奖。

该项目涉及美术学、管理学、经济学等相关领域，在强调跨学科、宽视野的同时，更注重产、学、研相结合，一方面为农民画产业提供文化创意、技术支撑和质量鉴定服务；另一方面为社会相关行业输送优秀的技术、管理人才，多次聘请企业中具有丰富技术和管理经验的专家来学校讲学。本研究基地先后与“河南出版对外贸易有限公司”、“新乡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新乡市春之声工艺美术有限责任公司”合作，和以上单位共同研发行业产品，塑造品牌形象，策划品牌市场推广方案等，为农民画产业单位带来了可观的经济效益和良好的社会口碑。

（二）以项目研究带动基地平台建设提升中原文化构建

河南传统文化产业发展研究基地是2014年经中共河南省委宣传部批准（豫宣通[2014]28号）设立的全省10个文化产业发展研究基地之一。该基地以我校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培育）——“中原文化生态研究中心”为依托，通过整合美术学院、文学院、旅游学院、中原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研究中心等校内相关院系、科研平台而成。在省委宣传部、省文改办的正确指导下，在学校领导和相关部门的直接指导下，本基地研究人员积极开展学术研究，参与全省文化产业建设，先后为全省文化产业发展

工作会议、全省文化产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等重大活动提供文字撰稿统筹；为推进我省文化改革发展、提升文化软实力、建设华夏历史文明传承创新区作出重要智库贡献。

（三）以学生工作为抓手开展乡村振兴社会服务活动

美术学院成立学生党员志愿服务队，定期组织学生开展志愿服务活动，以乡村振兴为主题，以地域文化为抓手，以“绘美村居”为目的，凸显学以致用和服务社会的作用。引导学生以艺术的力量唤醒和宣传乡村文化；以艺术为桥梁，建设美丽乡村，助力乡村振兴。

2021年7月17日，“青蔓乡间 绘美村居”志愿服务团队在指导老师张鹏飞的带领下到周口市淮阳区刘振屯乡夏楼村开展“乡村振兴”服务活动。志愿服务队深入刘振屯各街道，近距离、沉浸式学习了夏楼村的基层工作经验并对夏楼村的二十四面墙体进行了细致的测量工作，“青蔓乡间·绘美村居”志愿服务队会立足于基层需要，服务乡村建设、运用专业实践助力乡村振兴。除此之外，还曾多次奔赴辉县柳湾村、兰考县爪营乡曹庄村、延津县石婆固镇段庄村、延津县胡村、卫辉市罗圈村、延津官福山村原阳县西王屋村、靳堂乡东脑村等十余个乡村开展美育乡村、新农村改造等实践活动。先后共改造居住面积达18000平方米。

（四）以学术活动搭建中原地域文化宣传推广桥梁纽带

2021年6月，成功举办河南省教育厅、河南省美协、河南省书协“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河南省高等院校教师书画作品展”暨“河南省高等院校美术与设计学院院长论坛”，各高校美术、设计学负责人及省内外50余位专家共商美术学、设计学发展规划、学科教育、科研创作；10月承办中国艺术研究院国画院“双扎根”采风写生活动；12月承办中国美术家协会、中国美术馆、河南省委宣传部、河南省文联“中原风·黄河魂——河南省优秀美术作品展河南师范大学巡展”；12月成功举办“庆祝中巴建

交 70 周年中巴学生美术作品展”。多次展览和研讨会的举办受到省教育厅、省美协和书画界的广泛好评，有效地提升了本学位点在省内外美术领域的影响力和美誉度。

（五）以人才培养为社会输出高素质美术人才

我院注重培养与中国的社会、经济、文化繁荣相适应的美术人才；注重培养河南文化强省战略需要的高素质艺术人才；注重“研创”结合；注重学科的特色建设和研究方向的独特性。多年来，为国家和河南的高等美术教育、高层次美术人才的培养以及乡村建设作出了一定的贡献。